

「總統科學獎遴選辦法」提名資料寄送注意事項

一、提名人請依規定於公告受理期間內以電子郵件檢送提名資料：

◎應檢送資料：中、英文提名書，被提名人中、英代表著作及學經歷簡介（電子檔），請彙整後以電子郵件寄達；如無電子檔之著作專書正本，請另行郵寄。

◎為利審查行政作業，中、英文提名書以 MS WORD 檔為主。

二、提名人以外之國內外學者推薦函（電子檔），由該學者以電子郵件逕寄，請提名人通知撰寫推薦函之學者務必於受理期間內寄達，逾期或文件不齊，均不予受理。

三、科技部電子信箱：psp@ most.gov.tw （本電子信箱之郵件容量為 100MB ，如郵件無法寄出，則請檢視電子郵件之寄送容量，或以壓縮檔處理。）

四、科技部聯絡電話：(02) 2737-8076。